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征得各董事同意，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股东大会并获取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后以现场和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刘强先生主持会议，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刘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三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成员：刘强、周宁、李杰，其中刘强为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成员：叶金福、王艳辉、李杰，其中叶金福为召集人；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成员：王艳辉、周宁、刘强，其中王艳辉为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

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刘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总经理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紧先生、冼永辉先生、张敏女士、周生雷先生、叶飞先生、黄磊先生、刘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以上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敏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张敏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叶飞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叶飞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白洁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

表，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白洁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办公电话：010-56345005

电子邮箱：investors@ingenic.com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

刘强，男，出生于1969年，博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刘强先生自2005年至2009年任北京君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董事长，领导研发了嵌入式Xburst CPU，现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君正时代执行董事、香港君正董事、合肥君正执行董事、北京矽成董事长、英瞻尼克执行董事、上海芯楷董事长、北京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拉萨君品执行董事和经理、四海君芯董事长。

刘强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0,475,5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40%，与公司股东李杰先生共同拥有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系公司的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刘强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紧，男，出生于1962年，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张紧先生自2005年至2009年任北京君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技术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和副总经理、合肥君正总经理、北京矽成董事、君正芯成执行董事。张紧先生精通芯片的体系结构、微体系结构和逻辑电路，领导了公司多个嵌入式CPU芯片研发项目。

张紧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9,901,68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6%。张紧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冼永辉，男，出生于1968年，学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冼永辉先生自2005年至2009年任北京君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

事和副总经理、北京矽成董事、君正芯成经理、四海君芯董事。洗永辉先生负责公司的系统软硬件工作，是硬件电路、操作系统底层、中间件领域的专家，主持了公司Linux、Android平台及多个产品方案的研发项目。

洗永辉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0,893,65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26%。洗永辉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敏，女，出生于1973年，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张敏女士自2007年至2009年任北京君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商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深圳君正时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君诚易恒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拉萨君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君正芯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张敏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401,36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9%。张敏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周生雷，男，出生于1975年，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周生雷先生自2008年至2009年任北京君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生雷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叶飞，男，出生于1979年，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叶飞先生自2011年至2015年任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叶飞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7,19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77%。叶飞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磊，男，出生于1982年，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黄磊先生自2009年起任职于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IC设计人员、SOC部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合肥君正科技有限公司智能视频事业部总监。

黄磊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1%。黄磊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将，男，出生于1985年，学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刘将先生自2008年起任职于深圳君正时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历任深圳君正软件工程师、软件部门经理、工程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君正时代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将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1%。刘将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白洁，女，出生于 1980 年，学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白洁女士自 2011 年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白洁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7,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15%。白洁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